

## 勞動部辦理職業災害死亡勞工家屬慰助注意事項 第三點修正對照表

修正規定	現行規定	說明
<p>三、本注意事項所稱勞工及職業災害之定義，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二條之規定，不包括上、下班途中發生通勤事故。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第一點慰問金發給金額為新臺幣<u>二十</u>萬元。</p>	<p>三、本注意事項所稱勞工及職業災害之定義，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二條之規定，不包括上、下班途中發生通勤事故。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第一點慰問金發給金額為新臺幣十萬元。</p>	<p>查職業災害死亡勞工家屬慰問金自九十一年迄今未曾調整，考量本國每人基本生活所需之費用及消費者物價指數逐年上升，慰問金發給基準亦應隨時空環境變遷檢討調整；另參考各地方政府職業災害慰問金金額，為能更周延地照顧職業災害死亡勞工家屬生活，及落實關懷勞工心意，爰提高職業災害死亡勞工家屬慰問金至新臺幣二十萬元整。</p>